

证券代码：300991

证券简称：创益通

公告编号：2021-041

##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选举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研发总监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张建明先生、晏雨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袁清珂先生、薛建中先生和杨磊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的个人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

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 （二）董事长、副董事长及专门委员会成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建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晏雨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具体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张建明、袁清珂、薛建中	张建明
2	审计委员会	薛建中、杨磊、晏雨国	薛建中
3	提名委员会	杨磊、袁清珂、张建明	杨磊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袁清珂、薛建中、晏雨国	袁清珂

##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 （一）监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刘静女士、贺美兰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莫金堂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监事的个人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静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研发总监的议案》，分别聘任张建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晏雨国先生、李逢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彭治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李珪先生为公司研发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彭治江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彭治江

办公电话：0755-29892520

传真号码：0755-29892558

通信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长丰工业园第四栋

邮政编码：518106

电子邮件：[peng@chysz.cn](mailto:peng@chysz.cn)

####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 1、公司董事会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梁彤纓先生、曹波先生因已连任两届，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外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本次换届完成后，梁彤纓先生、曹波先生、陈外华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吴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吴诚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31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0%。吴诚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何田保先生、白生波先生、杨光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何田保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白生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杨光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何田保先生、白生波先生、杨光杰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 2、公司监事会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杨益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杨益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杨益民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次监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李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研发总监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后，白生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白生波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白生波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后，阳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研发总监职务，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阳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上述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对于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28日

附件：

###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 一、 非独立董事简历

1、张建明：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孝感市第二技工学校，中专学历。1993年8月至1995年7月，自由职业；1995年8月至1997年10月，担任东莞才圣电脑配件有限公司的工程设计兼线割主管；1997年11月至1999年10月，担任沙井骅达制品厂工程部长；2000年1月至2003年9月，个体经营模具类产品；2003年9月至2015年8月，担任深圳市创益五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8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除在公司股东—深圳市互联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在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职务外，张建明先生未在其他单位或者公司兼职；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294万股，并通过深圳市互联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67.30万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7%，与配偶晏美荣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张建明配偶晏美荣与董事兼副总经理晏雨国为兄妹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晏雨国：男，1971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于江西省南昌县向塘中学，高中学历。1991年8月至1995年4月，自由职业；1995年5月至2001年12月，担任惠州统将电子实业有限公司的生产主管；2002年1月至2003年9月，个体经营模具类产品；2003年9月至2015年8月，担任深圳市创益五金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监事兼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21年9月，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21年9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除在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职务外，晏雨国先生未在其他单位或者公司兼职；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1,21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0%；除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建明的配偶晏美荣为兄妹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二、 独立董事简历

1、袁清珂：男，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工学博士。曾任山东理工大学车辆工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深圳比科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东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教授、国家机电产品开发与创新学术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广东省制造业信息化专家组成员、广东省先进制造技术重大专项专家组成员、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上合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袁清珂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薛建中：男，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曾任河南省唐河县税务局稽查员、河南省唐河县审计局副股长、河南省唐河县审计师事务所所长、深圳市永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兼副所长、深圳市国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国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旭飞供应链（深圳）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长兼总

经理、深圳市真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永道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联诚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薛建中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杨磊：男，1979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民商法学硕士，中国执业律师。曾任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金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工会主席，深圳市南山区律师工作委员会委员。2021年9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磊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1、刘静，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深圳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深圳万年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事主管；2011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职于深圳市国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事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9月，任职于深圳市元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2017年9月，进入公司



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办负责人等职务。2021年9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办负责人。

刘静女士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贺美兰，女，1988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株洲英杰外国语学校，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4月，任职于宝安区福永怀德怡景五金制品厂，担任外贸业务跟单；2008年5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业务跟单员、业务课长等职务，曾荣获公司优秀员工，优秀管理员光荣称号。201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业务课长、监事。

贺美兰女士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莫金堂：男，1984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11年3月，担任东莞市泰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2011年4月至2014年10月，担任东莞市场明精密塑胶五金电子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年11月至2015年11月担任深圳市正耀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高级工程师；2015年12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高级工程师、产品开发经理等职务。2021年9月起，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产品开发经理。

莫金堂先生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

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张建明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2、晏雨国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之“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3、李逢军：男，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7 月毕业于安陆市成人中等职业学校，中专学历。1996 年 10 月至 2002 年 5 月，担任富士康企业集团富鼎公司 PE 工程师；2002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担任安费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硕民厂区生产运营经理；2012 年 5 月至 2018 年 2 月，担任东莞市星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3 月进入公司从事生产管理工作；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逢军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李垚，男，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6 月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硕士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担任番禺得意精密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资深开发组长；2013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担任东莞市星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7 年 11 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工程经理、技术总监、职工代表监事。2021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研发总监。

李垚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

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彭治江：男，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本科。2000 年 7 月，毕业于黑龙江商学院货币银行学专业。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12 月，担任黑龙江龙寰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担任广州新中南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5 月，担任中山罗宾汉服饰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10 月，自由职业；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2 月，担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09 年 3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2 月，就职于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公司证券部经理兼财务总监助理；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彭治江先生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第 3.2.7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